

东海证券

关于江苏兴农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《关于追认将子公司承包给自然人经营的议案》被否决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东海证券作为江苏兴农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ST 兴农”、“公司”）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核查 ST 兴农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相关会议资料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- | | |
|--|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停产、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亏损、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要资产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| 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|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2019 年 4 月 23 日，ST 兴农未经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，与自然人龚水康签订《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经营承包合同》。合同约定：龚水康利用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农生物”）的营业执照、经营场所、现有厂房、设备及与三江城通过土地租赁交易平台的所有土地等全部设施，实行整体承包经营，独立核算。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9 年 3 月 31 日，共计 10 年。每年上缴 ST 兴农承包费 67 万元。

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5 票同意补充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将子公司承包给自然人经营的议案》，并将该议案提交

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公司2019年9月18日披露的《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和《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》，该议案同意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反对股数1,500,9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.75%；弃权股数1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25%。该议案被否决。

二、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

不适用。

三、 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与自然人龚水康签订《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经营承包合同》，于2019年8月29日、2019年9月16日分别召开董事会、股东大会补充审议《关于追认将子公司承包给自然人经营的议案》。

兴农生物已承包给龚水康经营，未事前履行审议和披露程序，补充审议后被股东大会否决，违反了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可能给公司造成法律纠纷风险。

四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将提请公司根据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，与承包人龚水康尽快解除签订的经营承包协议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鉴于上述事项，主办券商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经营承包合同》

东海证券

2019年9月18日